

#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华刚)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起担任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自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2 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次数及投票情况

2022 年度本人出席了公司四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出席 1 次，通讯方式出席 3 次），对于历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和核查，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

2022 年度，本人共计出席了公司三次股东大会。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任内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审计总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预计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向公司股东借款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2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增加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等事项发表了独立

意见。

以上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亲自参加了 2022 年度本人上任以来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对会议审议事项均无异议并投了赞成票。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多种机会到公司现场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对外投资情况等方面的汇报。

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中心等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按照规定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作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本人积极参加报告期内本人上任以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召开的历次会议。

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本人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十分关注公司的重大投资活动和经营情况，日常积极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重大合同进展、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并重点关注公司在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披露，同时本人日常注重关注公共媒体有关公司的报道。

#### 3、督促公司规范化运作

本人通过加强对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治理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

### 五、其他事项

1、2022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2022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3、2022 年度本人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2022 年度本人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六、联系方式

姓名：华刚

电子邮箱：derrick1234@sina.com

2023 年里，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保持和公司管理层的有效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华刚\_\_\_\_\_

2023 年 4 月 1 日